

深圳华侨城文化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华侨城文化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24日起停牌，于2015年12月14日在《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02）中披露了该重大事项相关事宜，于2016年2月23日、5月23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2016-031），并于5月30日、6月6日、6月15日、6月22日、6月30日、7月7日、7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2016-036、2016-037、2016-038、2016-039、2016-042、2016-043）。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交易对方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已公告披露了经该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等相关文件；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也于2015年

12月14日在《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中公告披露了该重大事项相关事宜。

根据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因该重大事项可能涉及分拆上市，由于相关监管要求，相关事宜尚在论证中。因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文旅科技，证券代码：833775）将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文化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5日